附件6

**视为放弃安排工作待遇告知书（式样）**

（适用于退役士兵未办理安排工作手续）

 同志：

按照相关法规政策规定和工作安排，我厅（局）于

 年 月 日开具《退役士兵安排工作介绍信》将你安排到 。其间，为了使你按时办理安排工作手续，我单位开展了相关联系、告知、提醒工作，同时你和你的家属（未申请延期报到、申请延期理由不充分）。

截至 年 月 日，你无正当理由自开出安置介绍信15个工作日内拒不服从安置地人民政府安排工作（未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领取安排工作介绍信、未到接收单位办理手续）。根据《退役士兵安置条例》第四十条和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的意见》（退役军人部发〔2018〕27号）有关规定，你的行为视为放弃安排工作待遇，待你到我单位补办相关手续后，可按规定享受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优惠政策。

特此函告。

 退役军人事务厅（局）

 （加盖印章）

 年 月 日

备注：告知书应根据退役士兵具体情况，区分括号内情形选择其一印制。